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新区安
全现状评价）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天为（评）字 21-06-20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注册地址和生产地址均位于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新区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到危险化学品氧[液化的]、二氧化碳[液化的]、乙炔、丙烷和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leq 60^{\circ}\text{C}$]，其产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年版），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总局令第 79 号 2015 年修订），本项目所属的行业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 年版），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胡伟
技术负责人	周玉飞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薇
评价报告编制人	胡伟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胡伟、罗颖洁、李勋秀
	注册安全工程师	胡伟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胡伟、罗颖洁、李勋秀、赵晨
	时间	2021年5月18日至2021年7月8日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1年7月8日